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与 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 第2次累计重大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公告

公告编号：2023 年度第 3 号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1号）、《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1号：关联交易》、《关于加强保险机构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监管工作的通知》及相关规定，现将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泰康资产”或“公司”）与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康集团”）累计重大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2022年度截至审议前，除已经重大关联交易审议通过的交易外，泰康资产与泰康集团之间发生的一般关联交易包括：①泰康集团投资泰康资产发行的债权投资计划；②泰康集团持有泰康资产发行的资管产品和公募基金；③泰康集团投资信托计划，泰康资产担任财务顾问；④泰康集团向泰康资产提供职场租赁。

二、交易对手情况

（一）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泰康集团是泰康资产的控股股东，构成公司关联方。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的关联方为泰康集团，截至目前，关联方基本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东升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56 号泰康人寿大厦 3 层 301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经营范围	投资设立保险企业；管理投资控股企业；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投资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保险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272919.707 万人民币

三、定价政策

上述关联交易遵循一般商业条款以及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存在损害任何一方及其股东或相关方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2022 年度截至审议前，除已经重大关联交易审议通过的交易外，泰康资产与泰康集团之间发生的一般关联交易列表如下：

已发生一般关联交易				
序号	时间	交易概述	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金额 (元)
1	2022/5/24	泰康-万科 6 号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	资金运用类	1717200

2	2022/6/23	天恒抵押贷-天恒正丰信托贷款项目财顾费	服务类	700000.00
3	2022/6/23	渤海信托·2022博泰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财务顾问项目	服务类	204000.00
4	2022/7/5	泰康-成都城投置地不动产债权投资计划	资金运用类	60000000.00
5	二季度	组合类资管产品管理费	资金运用类	1128389.96
6	二季度	公募基金产品管理费	资金运用类	408057.97
7	三季度	组合类资管产品管理费	资金运用类	1163438.41
8	三季度	公募基金产品管理费	资金运用类	418,680.43
9	2022/12/7	签订《武汉光谷金融港B8栋写字楼3层租赁合同》	服务类	1550000.00
合计				67289766.77
拟发生一般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金额 (元)
1	2022年12月	2023年至2025年泰康保险集团委托投资资产管理费协议	服务类	5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截至报送披露前，除已报送的重大（含累计重大）关联交易和统一交易协议项下关联交易外，2022年度公司与泰康集团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约0.67亿元（不含拟发生金额）。

五、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本公告所述各项关联交易的具体经办部门包括产品及销售部、基础设施及不动产投资中心、金融产品投资部、办公室等。根据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公司投资会议等相关规定，相关交易决策已经公司发行投资委员会（“发投会”）、泰康资产金融产品投资委员会（“产投会”）审查。

本次重大关联交易2022年12月23日经泰康资产第六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以书面传签方式审议通过，2022年12月26日经泰康资产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书面传签方式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六、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泰康资产全体独立董事对本重大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合规性以及内部审批程序履行情况进行了审查，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七、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无。

我公司承诺：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反映。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1月17日